

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本次重组是否构成借壳上市的说明

本次交易为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健盛集团”或“公司”）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夏可才、谢国英持有的浙江俏尔婷婷服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俏尔婷婷”）100%股权。同时，健盛集团拟采取询价方式向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，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19,233.50万元，且不超过本次拟购买标的资产交易对价的100%。

本次交易前，公司控股股东张茂义合计控制上市公司47.53%的股份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的影响，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张茂义将合计控制上市公司43.75%的股份，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

上市公司在最近60个月内控制权未发生变更，且本次交易未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或主营业务发生根本变化。根据《重组管理办法》第十三条的规定，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。

特此说明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借壳上市的说明》之盖章页）

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

2017年2月13日